

附件 7-1: 中小微企业声明函（供应商）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新安县五头镇人民政府（单位名称）的新安县五头镇人民政府 2025 年新安县五头镇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项目（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新安县五头镇人民政府 2025 年新安县五头镇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项目（标的名称），属于建筑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河南优泽水利工程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108人，营业收入为4453.98万元，资产总额为4838.90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河南优泽水利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2025 年 10 月 27 日

注：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中小企业划分标准见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全国个体私营经济发展服务网”一小微企业查询截图

2025/10/24 11:53

全国个体私营经济发展服务网

注册 | 登录 | 使用须知



首页 / 我要查查小微企业 / 企业详情

• 企业名称: 河南优泽水利工程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小微企业
信息争议申诉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	91410523MA410EDH55	注册资本:	5000万人民币
登记机关	汤阴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所属门类	建筑业
成立日期	2017年05月17日	行业	其他房屋建筑业

享受扶持政策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企业黑名单信息

更多信息

实施扶持的部门: 安阳市政府

实施扶持政策日期: 2018年10月28日

享受扶持政策依据: 安政【2015】28号

享受扶持政策内容: 1.营造宽松便捷的准入环境2.加大财政支持引导力度3.优化创业担保贷款4.构建“互联网+”创业服务体系

享受扶持政策的数额: 0元

实施扶持的部门: 安阳市科学技术局

实施扶持政策日期: 2021年02月23日

享受扶持政策依据: 关于支持非公有制经济健康发展的科技创新政策

享受扶持政策内容: 1.深化“放管服”改革,不断优化政务服务环境。2.开展宣传培训,帮助企业掌握用好科技优惠政策。

享受扶持政策的数额: 0元

版权所有: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备案号: 京ICP备18022388号
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马甸东路9号 邮政编码: 100088



政府网站
找错